证券代码: 002518 证券简称: 科士达 公告编号: 2023-026

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5月22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方式发出,会议于2023年5月25日上午11:00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北区科技中二路软件园1 栋 4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,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监事3人,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范涛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立扬先生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召开程序及出席情况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要求,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《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、 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》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公司本次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 授予激励对象名单、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 励管理办法》("《管理办法》")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《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("《激励计划》")的相关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;调整后的激励对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作为激励对象的条件,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,同意公司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本次调整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3票, 反对0票, 弃权0票, 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《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、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公告》内容详见2023年5月26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2、审议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公司董事会确定的首次授予日符合《管理办法》和《激励计划》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。公司和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,公司设定的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经成就。

授予日激励对象符合《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规 定的激励对象条件,符合《激励计划》确定的激励对象范围,其作为本 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综上,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、激励对象均符合《管理办法》 《激励计划》等相关规定,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经成就。 监事会同意以2023年5月25日为首次授予日,向符合条件的346名激励对 象授予504.85万股限制性股票,授予价格为22.26元/股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,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内容详见2023年5月25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六日